

108 年度長期照顧護理人員 Level II 專業課程訓練研習會

第一梯次實體場

一、活動目的：提升護理人員在長期照顧之專業照護能力，培育長期照顧專業人力。

二、主辦單位：台灣長照護理學會

三、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

四、合辦單位：台北市立萬芳醫院

五、參加對象：

(一)現職長期照護單位(包含護理之家、居家護理、老人福利機構及榮譽國民之家等)服務之護理人員為優先。

(二)有志於投入長期照護領域及有興趣之護理人員。

六、費用：免費

七、辦理日期、地點、名額：

辦理醫院	辦理日期	名額
台北市立萬芳醫院 6樓國際會議廳 (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111號)	108年08月30日(星期五)	400人
	108年08月31日(星期六)	
	108年09月06日(星期五)	
	108年09月07日(星期六)	

八、報名日期：即日起至開課前二週或額滿為止。

九、報名方式：

1.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請至台灣長照護理學會

<http://www.tltcna.com.tw/home.php> --學術活動-《實體課程》108年度「長期照護專業培訓護理人員 Level II」第一梯北區課程報名。

十、本課程必須四天全程參加，將發予 Level II 證書及申請長照護理人員及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認證，將於課後協助登錄積分；請學員於課後二個月，可至衛生福利部繼續教育護產積分管理資訊系統查詢。

十一、課程表

時程	108年8月30日	108年8月31日	108年9月6日	108年9月7日
8:30-8:50	報到	報到	報到	報到
8:50-9:00	致歡迎詞、課程介紹			
9:00-9:50	個案研討(得包含復能照顧個案、失智症個案)	自立生活支援說明及實務操作(含長照復能服務操作指引)	全面性品質經營管理概念與執行	長照計畫擬訂
講師			杜敏世秘書長	
9:50-10:40			品質管理結果分析及運用	
講師	曾勤媛理事	曾翊庭督導	杜敏世秘書長	徐菊容主任
10:40-10:50	休息			
10:50-11:40	個案用藥問題與處置	自立生活支援說明及實務操作(含長照復能服務操作指引)	異常事件處理	個案研討(得包含復能照顧個案、失智症個案)
講師			杜敏世秘書長	
11:40-12:30			長照給支付與護理照護品質	
講師	郭莉娜主任	曾翊庭督導	杜敏世秘書長	曾勤媛理事
12:30-13:30	午餐時間			
13:30-14:20	個案周全性評估(實際操作學習)	個案活動、環境安全與輔具應用	常見及特殊護理問題與照護(口腔照護、足部護理、尿布周圍皮膚照護等)	家庭照顧者於復能活動中之功能與角色
講師		柯宏勳理事		王冠瑾副組長
14:20-15:10		個案常見營養問題與餐食調配		長照之安寧緩和照護
講師	張淑卿秘書長	金美雲理事長	蔣曉文理事	孫文榮主任
15:10-15:20	休息			
15:20-16:10	個案家庭功能評估	長期照顧機構長期照護之感染管制	常見及特殊護理問題與照護(口腔照護、足部護理、尿布周圍皮膚照護等)	專題討論-長照相關法律爭議議題與處理
講師	張淑卿秘書長			王廷歡,蔡菁華律師
16:10-17:00	個案問題處理原則			因應長照新趨勢(銜接長照2.0)談護理人員發展契機)
講師	張淑卿秘書長	李莉品質總監	蔣曉文理事	陳靜敏立法委員
17:00-17:50				課後測驗暨滿意度調查

講師介紹(依課程順序)

曾勤媛	臺灣長照護理學會	理事	
郭莉娜	萬芳醫院藥劑部	主任	
張淑卿	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	秘書長	
曾翊庭	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台北市居家復能團隊	督導	
柯宏勳	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聯會	理事	
金美雲	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理事長	
李莉	雙連基金會	品質總監	
杜敏世	財團法人獎卿護理展望基金會	秘書長	
蔣曉文	臺灣長照護理學會	理事	
徐菊容	佳顧居家長照機構	業務主任	
王冠瑾	新北市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	副組長	
孫文榮	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家庭醫學科	主任	
王廷歡	蔡菁華	宏鑑法律事務所	律師
陳靜敏		立法委員	

十二、注意事項(欲參加本次訓練之學員，請務必詳閱、遵守)

- (一) 為維護課程品質及訓練規定，請學員自行斟酌課程是否能夠四天全程參加，遲到、早退超過 20 分鐘或冒名頂替者，該次訓練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及 Level II 證書均不予認定(請勿以搭乘交通工具時間或其他個人事件為由，要求提前離開)。
- (二) 須符合教育時數規範(Level II 專業課程：32 小時)，並依規定辦理簽到/退，且於課後總評值測驗合格(70 分)，始取得結業證書。
- (三) 簽到時間分述如下，敬請配合，若未於規範時間辦理簽到退，恕不受理補簽。
 - (1) 上午簽到：08:30-09:00(第一天至第四天)。
 - (2) 上午簽退/下午簽到：12:30-13:00/1300-13:30(第一天至第四天)。
 - (3) 下午簽退：當天課程結束 17:00-17:30(第一天至第三天)、第四天於 17:00 進行課後測驗暨滿意度調查，交卷後便可簽退。
- (四) 為尊重智慧財產權，會場內禁止照相、錄影、錄音。
- (五) 主辦單位保有開課或更動講師、課程順序之權利，如有變動將公告於本會網站。
- (六) 為維護上課品質和授課效能及專業形象，請學員於上課期間嚴禁攜帶孩童或有任何商品銷售行為。

- (七)參加學員全程請務必隨身攜帶證件備查，以防冒名頂替。
- (八)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或不可抗拒之因素取消，則另行通知擇期舉行。
- (九)本研習報名資料僅供本研習會使用，不做其他用途。
- (十)請自行瀏覽台灣長照護理學會網站是否公告額滿訊息，以網路公告為準。
- (十一)研習地點停車位有限，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並自備環保杯，現場不提供紙杯，亦不提供午餐及點心。
- (十二)為珍惜資源，如報名後無法參加，請自行取消報名或致電至台灣長照護理學會網站取消(02)6636-2995(葉仕卿，陳琮香專員)
- (十三)連絡電話：台灣長照護理學會網站取消(02)6636-2995(葉仕卿，陳琮香專員)

十三、交通資訊

